

# 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阿克苏地区检验检测中心的（项目名称食检中心采购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77人，营业收入为205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1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阿克苏瑾烨生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刘丹（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年12月13日

（注：本项目属于工业）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阿克苏地区检验检测中心的食检中心采购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流动注射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277 人，营业收入为 205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30100 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北京吉天仪器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30日

